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五届衢州市柯城区委员会常务委员会 关于五届一次会议以来提案工作情况的报告(摘要)

一、提案及办理情况

区政协五届一次会议期间,广大政协委员、政协各参加单位以提案形式提交意见建议228件,立案提案195件,其中集体提案4件,委员个人和联名提案191件,并案18件,15件超越本区职权范围无法立案的意见建议,均已请市政协委员在市两会期间向大会提出或作为委员来信转送有关部门研究处理。立案提案分别送交46个责任主体办理,其中党委部门办理22件,政府部门办理173件。经各承办单位的共同努力,所有提案均已办理完毕,所提问题及意见建议被采纳和解决的A类提案161件,占83%;部分采纳或列入计划解决的B类提案27件,占13%;因条件所限未能采纳或留作参考的C类提案7件,占4%。委员对承办单位办理提案的态度和结果满意率均为100%。

二、提案工作主要做法

五届一次会议以来,区政协始终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提高质量、讲求实效”的提案工作方针,立足“好”的要求,强化“督”的力度,注重“商”的结合,持续推动提案工作提质增效。

(一)强化领导,凝聚提案工作合力

一是领导重视。区政协主席会议、常委会议多次专题研究提案工作,对提案

办理协商程序和提案办理实效提出具体要求。主席和副主席通过走访调研、召开办理协商会议等形式开展提案督办。二是党政支持。区委、区政府主要领导关心关注,大力支持政协提案工作,亲自参与重点提案的协商议事活动。区政府专题召开提案交办会,对提案办理情况实时跟踪督办,形成有效合力。三是部门配合。各承办单位主要领导牵头协调,统筹推进提案办理工作,扎实推动提案建议的落实。

(二)多措并举,提高提案整体质量

一是加强业务培训。及时组织新一届政协委员进行业务培训,提高委员撰写提案的能力和水平。二是注重选题引导。引导委员围绕党委政府中心工作和人民群众关切的问题精准选题、深入调研、务实献策,切实提高提案的针对性和有效性。三是坚持考评激励。提案工作纳入区政协委员履职考核,激发委员撰写提案的责任感与荣誉感。

(三)抓住关键,增强提案督办力度

一是严格立案审查。会同区委办、区政府办和区委编办,对提案进行会前预审、分组复审、集中会审,最大限度避免办理职责不清和提案“回娘家”问题。二是坚持提案督办。坚持重点提案和重要提案督办制度,遴选出5件主席督办重点提案和6件专委会督办重要提案,将走访部

门与提案督办相结合,协调沟通提案办理中遇到的问题。三是开展民主评议。对区经信局、区文旅体局等2家重点承办单位提案办理工作开展民主评议,促进承办单位进一步健全提案办理机制。

(四)注重协商,促进提案办理实效

一是结合提案遴选协商议题。将重点提案和委员高频关注的提案纳入区政协常委会“请你来协商”6+X协商议题年度协商工作计划。二是协商互动促进提案办理。将提案办理与“请你来协商”、“民生议事堂”、委员工作室等平台基层协商相结合。三是市区两级一体共商共办。把区级提案中,市、区共同关注的重点问题提级,由市区两级共商共办,增强提案办理实效。

三、2023年提案工作思路

2023年,区政协提案工作将继续坚持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工作的重要思想为指导,全面落实中央、省市区政协工作会议精神,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工作总体部署,以提质增效为重点,守正创新,积极作为,努力推动提案工作再上新台阶。

(一)深化三化建设,进一步完善提案工作新机制

深化提案工作信息化、制度化、规范

化建设,坚持以工作机制的不断完善来促进提案工作水平和能力的持续提升。强化数字赋能,优化区政协“提案管理系统”。优化提案“征集、提出、立案、交办、督办、评议”等环节的闭环运行机制。完善重点提案督办制度,形成提案办理工作新格局。强化提案办理“回头看”,加大跟踪督查、成果反馈力度。建立提案质量与提案办理质量“双向评议”机制。

(二)深化精品意识,进一步落实提案工作新要求

坚持以质量求实效的导向,推动提案由“数量型”向“质量型”转变。改进选题征集和筛选方式,加强与党政部门沟通联系,扩大提案线索征集面。做好提案服务工作,协助委员深入实际调研。重点推出一批观点鲜明、见解深刻、视野前瞻的精品提案。

(三)深化协商理念,进一步提升提案工作新成效

深化提案办理与“请你来协商”、“民生议事堂”、“协商驿站”等协商平台建设相融合。创新提案办理协商方式方法,完善提案办理全过程协商机制。创新提办双方评议,推动委员全过程参与提案办理。充分借助《联谊报》、《今日柯城》、“柯城发布”、“柯城智慧政协”和相关公众号、微信群等媒介,专题报道优秀提案成果,有序推进提案内容与办理结果向社会公开。

关于衢州市柯城区 2022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 与 2023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的报告(摘要)

一、2022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

(一)绿色产业加快发展,三产培育不断加强

农业产业持续向好。粮食总产量达2.5万吨,同比增长6.5%。建成数字农场18家,创建未来农场3家。发展产业示范村50个,促进农民增收3600多万元。“南孔圣米”项目在全省农业高质量发展大会上签约。鲟龙水产成功入选国家种业阵型企业名单。

生态工业提质增效。1-11月全区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产值1134.1亿元,增长18.1%,增加值242.3亿元,增长13.8%。1-11月累计完成工业投资同比增长111.4%,累计完成制造业投资增速131.8%,两项指标均列全市第一。新增工业发展空间360亩。累计腾退企业74家,盘活存量用地440余亩。

服务业加快转型升级。全力提升专业市场能级。培育月度新增规上(限上)服务业52家,引进总部型服务业项目5个。探索村播助力农村高质量发展促进共富新路径。

(二)项目建设有力推进,经济动能加速聚集

重点项目强势推进。138个区级以上重点项目有序推进,完成投资108.9亿元,占全区固投完成总量的85%。其中,市重点项目实现开工、入库、完工三个100%目标,省市县长工程项目落地率100%,省“4+1”投资完成率为119.9%,六个千亿项目投资完成率为115.9%。

资源要素高效供给。新增垦造耕地4850亩,盘活处置低效用地573.3亩,获批新增建设用地1910.5亩。东巨康项目列入省重大产业示范类项目。航埠K12学校列入山区26县标志性工程,获得建设用地指标奖励77亩。获批并发行专项债券和一般债券27.1亿元。

双招双引成效显著。全年引进亿元以上项目15个,其中总投资20亿元以上项目4个,到位资金15亿元。高规格

召开全区新招引项目集中签约仪式暨“双招双引”工作推进会,现场18个项目签约,总签约额超130亿元。山海协作成功招引17家优质企业入驻“产业飞地”,新招引6家企业入驻“科创飞地”,高税源企业平安保险重新进驻“消薄飞地”。

(三)改革创新加速推进,发展活力不断激发

数字化改革成效显著。新争取省级重大应用试点16项。“防汛防台”“E行在线”“帮农促富”等应用被列为省级贯通试点。新增上线数字化应用12个。

“两山”转换持续发力。收储耕地2.6万余亩,发放分红1400余万元。完成8692亩耕地线上招拍挂,与17家种植主体达成合作。九华乡上铺村相关做法成功入选省强村富民集成改革典型案例。全年农村产权交易平台成交金额达1.2亿元,盘活闲置农房518宗。

营商环境不断优化。启用营商大楼、政务服务中心,服务环境达到全市县级最优。扎实开展营商环境“清障”行动,稳妥处置“清障”问题94个、销号94个,解决率100%。迭代升级“政企通”平台,兑现资金6.6亿元,受惠市场主体数1422个。累计办件量70万件,办件率达98.6%,群众满意率达99.9%。

(四)生态红利加速释放,城乡品质持续提升

环境质量保持优良。获评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成功捧回“大禹鼎”银鼎。“一镇五村(社区)”被确定为省第二批低碳试点单位。全省生态环境满意度、“无废城市”建设满意度均位于全省前列。成功通过全省第二批大花园示范县验收命名。

城市品质不断提升。13个未来社区开工建设,白云、斗潭、南孔古城传统风貌样板区入选全省首批共同富裕现代化基本单元。回龙、新荷未来社区顺利通过省级验收。衢州市区城北片区城市有机更新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项目有序推进。乡村颜值持续改善。4个省级未来乡

村通过验收。实现沿江道路全线贯通。推进沿路沿线环境整治提升。打造新时代美丽乡村共同富裕示范带。成功创建省级美丽乡村示范乡镇1个、美丽宜居示范村3个、特色精品村4个。新创建省级美丽河湖2条、水美乡镇3个。

全域旅游深入推进。灵鹫山省级旅游度假区获批设立,灵鹫圣境、国家级青少年赛训基地等项目有序推进。新增露营基地8家、星级民宿36家、景区村庄15个,余东村列入全省首批3A景区村庄培育名单、第四批全国乡村旅游重点村推荐名单,成功创建立春文化(柯城)传承生态保护区,省级全域旅游示范区通过验收。

(五)社会事业稳步发展,幸福指数不断攀升

民生保障持续改善。实现困难群众14个救助事项“一件事”集成办理落地,救助联办率达100%。每千人口拥有婴幼儿托位数4.5个,总托位数2368个,均列全市第一,入选浙江省第一批普惠托育基本公共服务试点名单。“爱心卡”养老服务入选首批省级试点名单,斗潭未来社区获评全国示范性老年友好型社区。

公共服务均衡发展。完成5所学校撤并整合,城南初中、新华二小等建成投用。新增公办幼儿园7所、学位2850个,全国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区创建通过省级验收。区人民医院、区中医医院带动18个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提升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新建、改扩建20家村级卫生室,规范化率达96.7%。

社会治理成效显著。迭代升级基层治理“四个平台”。圆满完成平安护航“党的二十大精神”任务,成功处置“6·20”新中国成立以来的最大洪峰汛情。全年未发生“一票否决”重特大事项和较大事故。持续做好全国文明城市复评工作。

二、2023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主要预期目标

柯城区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

二十大、中央和省委书记经济工作会议、省第十五次党代会精神,结合区委九届三次全体(扩大)会议暨区委经济工作会议提出的目标要求,2023年柯城区经济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安排如下:

地区生产总值增长8%左右;固定资产投资增长15%以上,结构性投资增速高于全省平均增速;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7%左右;外贸进出口总额增长20%;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8%;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8%,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10%;城镇新增就业人数完成6000人。

三、2023年重点项目计划编制情况

2023年共预排区级以上重点实施类项目183个,总投资951.8亿元,年度计划投资163.7亿元。

市本级投资项目:共预排33个,计划总投资234.6亿元,年度计划投资58.4亿元,年度计划投资占比35.5%。重点实施礼贤未来社区、南湖广场文旅综合体、常山江航电枢纽项目(柯城段)等项目。

社会投资项目:共预排40个,计划总投资287.6亿元,年度计划投资30.6亿元,年度计划投资占比18.6%。重点实施森联汽车、顺丰丰泰智慧物流产业基地、元森光电等项目。

政府投资项目:共预排80个,计划总投资244.9亿元,年度计划投资37.0亿元,年度计划投资占比23.0%。重点实施寺桥水库工程、有礼青年社区、K12学校等项目。

国企投资项目:共预排30个,计划总投资184.7亿元,年度计划投资37.7亿元,年度计划投资占比22.9%。重点实施桃源、溪谷、全域乡村综合整治、航埠镇新型城镇化建设共富小区等项目。

为全力保障2023年重点项目建设顺利推进,下一步要着重做好以下三个方面:

(一)开展项目谋划提质行动。

(二)开展项目推进攻坚行动。

(三)开展政策争取专项行动。